

附表三

- 一、容留人數標示牌：長五十公分、寬二十五公分，黃底黑字（正楷），字長、寬為三公分。

場所名稱：
容留人數樓地板面積：
容留人數管制量：
備註：

- 二、現場已滿告示牌：長五十公分、寬二十五公分，白底紅字（正楷），「客滿」字長、寬為五公分；其餘字長、寬為三公分。

客滿 請稍待一會兒	
容留人數管制量為	人
目前進場人數為	人